

中国电信宝鸡分公司智慧党建云会议、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升级改造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中国电信宝鸡分公司智慧党建云会议、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升级改造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X-202300142-060），比选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参选人为比选人在县委组织部主会场1处、全县各镇政府10处、全县行政村（社区）107处云视频会议系统和140处党员远程教育系统进行云平台模块优化、功能扩充技术服务，按照智慧党建平台的实际需求，继续提供中国电信云视频会议系统账号服务和党员远程教育系统账号服务。

1.2 采购内容及分包划分情况：

1.2.1 采购内容：（1）对智慧党建云会议、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升级改造，对故障摄像头，音响设备进行检测维修，如无法维修，需进行更换，以确保达到远程会议效果。（2）对县委组织部主会场1处、全县各镇政府10处、全县行政村（社区）107处云视频会议系统和140处党员远程教育系统现场进行技术管理，保障平台正常运行，按照远程会议要求，确保会议系统接入后，可以正常连接主会场画面，并测试语音设备是否能够连接，并听到对方声音，保障平台正常运行，及时进行故障处理；（3）更换设备或系统后，要对进行现场的系统安装及调试工作；（4）该系统维护周期为三年，每年定期对镇乡村点位进行巡检，并及时对乡镇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确保会议系统能够正常使用。

（1）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为：“CP01720 系统集成服务。”

（2）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2.2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2.3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1.3 中选人数量：本项目中选人数量为1个，份额100%。

1.4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不含税最高限价为180339.62元，参选人不含税报价高于不含税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参选人应具有合法有效的登记（或注册）证明文件。

2.2 参选人须具备2020年7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公告发出日之前类似项目的相关业绩。应当满足下列要求：至少提供1份合同。（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及对应发票复印件，关键页包括体现合同标的、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的页面，否则一律不认可。如果是框架合同，则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订单复印件（以订单签署时间核准业绩）或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相对应的结算单，否则不予认可。如需检查原件，则须在要求时间内提供。注：发票复印件是指上述项目业绩中任意一张发票复印件。）

2.3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参选。

2.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5 本次比选不接受代理商参选。

2.6 参选人须承诺在本项目中为比选人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2.7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12月8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12月8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12月8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12）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 （13）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

（17）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日08时30分至2023年12月4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参选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4.2.1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比选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

4.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2023年12月8日09时30分00秒。

5.2 电子参选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参选文件递交，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参选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比选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参选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参选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唱价，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___/___。

7. 参选人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参选文件编制和参选，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7.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9.1 联系方式

比选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马营路15号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13309173229

比选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五路橡树星座B座25楼华信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杨小雅、杨敬武、黄艳

联 系 人：杨小雅

电 话：18691550837

电子邮件：hxyangxiaoya@yeah.net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比选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30日

